


## 檢驗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	983-2023-10000764	報告日期	2023/10/31
報告編號	AR-23-MY-014586-01	專案編號	GE112DW11942 



客戶名稱: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	採樣時間: 2023/10/19 09:13
業別: -	收樣時間: 2023/10/19 16:14
樣品名稱: 地下水	聯絡人: 林洛米
客戶樣品編號:	樣品特性: 液體
檢測目的: 自評參考	採樣方法: NIEA W101.56A
採樣地點: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11號 複驗站地下水	採樣單位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受驗單位: -	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最大限值
MY03G 硝酸鹽氮, NIEA W419 方法: NIEA W419.51A					
硝酸鹽氮	8.01	mg/L	0.10	0.031	10
MY03R 砷 方法: NIEA W434.54B					
砷 (As)	ND	mg/L	0.0010	0.0003	
MY002 大腸桿菌群(濾膜法) 方法: NIEA E230.55B					
大腸桿菌群	13	CFU/100 mL	1		<6

**備註**

- 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, 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, 簽署人如下:  
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(GE1-03), 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(GE1-06)
- 2.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, 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- 3.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, 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(QDL)時, 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。
- 4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, 未得到檢驗室同意, 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**聲明書:**

- (一)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(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)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, 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, 如有違反, 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, 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- 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, 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, 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, 如有違反, 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, 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: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:



**報告專用章**  
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 
 負責人: 洪崇祐  
 檢驗室主管: 蔡綾

報告結束